



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关于校团委部门人员师德师风考核结果的 公 示

2021年12月21日，校团委召开2021年度工作人员考核暨师德师风考核会议，经个人自评、民主测评、部门考核委员会集体讨论，拟定管欣、林秀、马杰、马永泽、李明轩5名同志为合格。

现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1年12月22日—2021年12月24日。部门教职工如有异议，可在公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向办公室反映。电话：2058033。

共青团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2021年12月22日

石河子大学委员会

6590010061784